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005791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7月29日

商 标

京严智造

申 请 人 深圳艾尔莎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华侨新村社区荣德时代广场A1805

代理机构 河北雄安律盛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铁路车辆；洒水车；自行车；缆车；轮椅；雪地运载工具；充气轮胎；空中运载工具；船；运载工具内装饰品